

东莞市南城中心幼儿园分园（雅园园区）-人防设备工程

补充通知(一)

招标编号:NC2019-014

各投标人:

现对 2019 年 8 月 7 日公告在东莞市南城政府网招标采购公告栏中的东莞市南城中心幼儿园分园（雅园园区）-人防设备作以下统一答疑及补充:

一、 招标问价第 7 页,“本次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计划工期为 20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19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0 年 3 月 25 日。”因人防施工需跟随土建单位的进度进行,无法独自提前完成,建议工期改为随土建进度。

答:土建单位已进场施工,计划竣工日期为同一天,本项目并无提前完成。

二、 招标文件第 15 页,“10.2.2.2 总包服务费用”请贵司明确总包服务费选用哪种?

答:总包服务费用选用,投标人按专业承包工程中标价的 1.5 %计取专业承包工程管理费,由专业承包工程中标人直接支付给总包单位。

三、 招标文件第 16 页,11.2.1 “本工程的计价程序执行工程综合定额(2010)清单计价程序表(2014).....”中及招标文件所提到的定额,由于人防工程的特殊性,故我司报价并不是按定额单价。请贵司知悉。

答:本项目并无要求按定额单价报价。

四、 招标文件第 15 页,投标须知,“7.3.2 履约担保”建议取消。若不能取消建议考虑我司银行保函格式(后附我司保函格式)。且其中的履约担保形式贵司勾选了两种,请问是否是投标单位二选一?

答:履约担保形式为中标单位二选一,但格式需业主单位同意后方可。

五、 请问本次招标活动中标单位是否需要交纳交易服务费?若需要,交多少?

答:不需要。

六、 招标文件第 16 页,“11.2.3.....施工企业参加投标会,实行注册建造师(或小型工程项目负责人,或园林绿化负责人)身份证签到。”因人防工程要求负责人只需持人防项目经理证即可,建议取消“注册建造师”。

答: 11.2.3 修改为按《关于调整我市建筑市场有关监管措施的通知》(东建

市（2016）39 号)的规定，投标会现场的企业、人员信息一律采用投标当天凌晨 1: 00 时的系统信息数据。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身份证签到。

七、 招标文件第 44 页，“（10）负责施工场地内的清洁及保安.....原则上各分包单位负责将每天产生的垃圾收集清运到指定地点后由承包人统一负责清运，承包人负责工地现场及临舍内的治安及工地现场材料进出场登记管理.....”与第 49 页，“A2、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地垃圾外运；”及招标文件中提及关于“垃圾外运”的相关事宜，我司为人防分包单位，仅负责把垃圾运送至现场指定垃圾堆放点，不负责外运，建议垃圾外运由总包负责。

答：统一修改为人防分包单位，仅负责把垃圾运送至现场指定垃圾堆放点，不负责外运，垃圾外运由总包负责。

八、 请问此次报价我司是否需要考虑总包配合费，若需要，请明确比例。

答：详见第二条回复。

九、 请贵司明确水电费的计费标准。

答：不存在水费，电费由总包单位负责。

十、 招标文件第 46 页，“13.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承包人应根据实施合同工程的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实施合同工程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上述手续。13.2 场外施工道路的约定：所涉及费用已纳入合同价款中，结算不作调整。”不属于人防施工范围，建议取消。

答：总包单位已经办理好，人防分包无须办理。

十一、 招标文件第 48 页，“①.....施工中的水、电费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协助办理报建手续；”建议修改为“①.....施工中的水、电费由承包人负责，**承包人协助办理报建手续；**”

答：不修改。

十二、 招标文件第 48 页，“②承包人必须在施工前自行到相关行政朱广部门办理相应方案审批手续（特别是建筑物和构筑物拆除、交通疏导等方案审批），并在施工期间严格按照获得审批的方案施工，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其中“建筑物和构筑物拆除、交通疏导等方案审批”不属于人防施工范围，建议取消。

答：不修改。

十三、 招标文件第 52 页，“A9、招标文件材料设备明细表所列的为乙供材料.....配置的详细清单及样板报设计.....”因人防工程的特殊性，故我司无法提供样板，若贵司有意了解欢迎莅临我司参观考察。

答：具体现场协商，投标人自行考虑。

十四、 招标文件第 52 页，“A13、本项目的建筑垃圾、土方外运必须由取得建筑垃圾专营资格的单位承运。”我司没有该资格，故我司报价不包含该费用。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投标人自行考虑。

十五、 招标文件第 54 页，“承包人除发生上述情形外自行更换承包人代表（建造师），……”因人防工程项目负责人仅需要持有人防项目经理证即可，建议取消“建造师”。

答：承包人代表，括号内容只是解释，并无冲突。

十六、 招标文件第 59 页，“34.2.....施工机械进场准备施工，逾期未进场按 3000 元/天支付发包人违约金。”建议修改为“34.2.....施工机械进场准备施工，**因承包人自身原因**，逾期未进场按 3000 元/天支付发包人违约金。”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十七、 招标文件第 60 页，“42.1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 合格 标准。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达不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建议修改为“42.1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 合格 标准。**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达不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十八、 招标文件第 60 页，“46.测量放线”不属于人防施工范围，建议取消。

答：不属于施工范围投标人自行考虑。

十九、 我司建议支付方式：

- 1.合同签订后甲方即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给乙方作为定金。
- 2.在乙方的门框及预埋件进场前 10 天，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给乙方作为工程进度款。
- 3.在乙方的门扇及平战转换设备进场安装前 35 天，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给乙方作为门扇制作款。
- 4.经人防办验收合格后的 5 个工作日内甲方付清 10% 的合同余额给乙方。乙方同时提交地下室人防门验收合格证。
- 5.因甲方及设计变更原因造成工程增减部分，按广东省人防办人防设备价目表及本合同浮动率计算。经甲方签证增加的工程，按上述 2~5 款结算同期工程款。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最终支付方式以发包人财政部门要求为准。

二十、 根据国家人防防空办公室关于印发《人民防空工程防护设备生产安装行政许可资质管理办法》的通知（国人防【2013】536 号）第五章第二十九条第六点：无偿承担防护设备产品竣工验收后 1 年内的维护保养任务。建议本工程保修期修改为壹年。

答：本项目保修期壹年。

二十一、 招标文件第 61 页，“49.2 承包人供货与清点要求：承包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第七章的材料明细表中列明的材料、设备要求或招标图纸要求，在施工中将选用的材料、设备品牌型号及设备配置的详细清单及**样板**报设计、监理、发包人审定后方可采购。”中所述的“样板”及招标文件中所提到的样板问题，由于人防工程的特殊性，故我司无法提供样板，若贵司有意了解，欢迎贵司莅临我司参观考察。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投标人自行考虑。

二十二、 招标文件第 64 页，“66.2 误期赔偿费的约定”建议修改成“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误期赔偿约定”。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投标人自行考虑。

二十三、 招标文件第 64 页，“除按照第 69 条至 73 条、第 76 条规定所做的调整外.....”合同中没有“第 69 条”请贵司知悉。

答：没有该条款可跳过该条。

二十四、 招标文件第 70 页，“（8）.....工程进度款支付前承包人必须提供给发包人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待发包人验证无误后方可付款”建议修改为“（8）.....工程进度款支付前承包人必须提供给发包人合规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待发包人验证无误后方可付款”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二十五、 招标文件第 70 页，“②承包人在建设项目开工前，在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③工人工资专户的开户名必须包含工程名称，同时也应符合银行的有关规定.....”我司已建立了专门的工人工资账户，并在每月的 15 号准时发放工资，建议贵司取消该项。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投标人自行考虑。

二十六、 招标文件第 74 页，“88.3 本条款更改为：根据第 87.3 款规定解除合同的.....88.4 本条款更改为：根据第 87.4 款规定解除合同的.....”合同中没有 87.3 及 87.4 两个条款，请知悉。

答：投标人自行考虑。

二十七、 招标文件第 76 页，工程质量保修书，“1.质量保修范围：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其他项目。”其中“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供热、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均不属于人防维修范围，建议贵司取消。

答：投标人自行考虑是否范围内。

二十八、 招标文件第 86 页，技术标准和要求“1、具备适合本工程条件、满足质量和使用要求的技术、管理人员，施工现场设一名长驻工地的项目负责人.....”因人防工程为间歇性施工，委派现场的项目经理、项目执行副经理、技术负责人等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一般不需要常驻现场管理和专职该项目，在人防工程正常施工期间内有管理人员在场管理即可，建议贵取消此项要求。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二十九、 招标文件第 86 页，技术标准和要求“2、要求全部采用钢管脚手架.....”其中“脚手架”不属于人防施工范围，建议取消。

答：不属于范围内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三十、 招标文件第 110 页，第九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11.2.10 对于同一部位的设计变更，承包人未将核增和核减部分同时送审的，将处以 3000 元/次的违约金”建议取消。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投标人自行考虑。

三十一、 招标文件第 110 页，第九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11.2.13 施工场地必须用双层夹芯彩钢板围蔽，且高度不少于 2.5 米，围蔽费用已包括在文明措施费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围蔽不属于人防施工范围，建议取消该费用。

答：不属于专业分包范围，投标人自行考虑。

三十二、 招标文件第 110 页，第九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11.2.17 所有拆除砖墙瓦砾物料由中标人负责清运 10 公里外，相关费用由中标人负责”拆除砖墙瓦砾物料不属于人防施工范围，且我司不外运，建议取消该项。

答：不属于专业分包范围，投标人自行考虑。

三十三、 招标文件第 111，第九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二、被挂“文明施工不合格”黄牌的工地处违约人民币叁仟元.....”建议修改为“二、因

承包人原因被挂“文明施工不合格”黄牌的工地处违约人民币叁仟元.....”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三十四、 招标文件第 113, 第九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三) 外脚手架方面”及第 114 页“(九) 塔吊使用方面”不属于人防施工范围, 建议取消。

答：不属于专业分包范围, 投标人自行考虑。

三十五、 缺少建筑设计说明、风施、水施、电施专业等图纸。请贵司联系设计单位补充完善图纸。

答：图纸以补充通知形式发出。

三十六、 请问贵司人防水池检修口以及不锈钢水池爬梯是否属于本次的招标范围？

答：详见补充招标图纸。

三十七、 请问贵司车坡道钢板的制作和安装是否属于本次的招标范围？

答：详见补充招标图纸。

三十八、 请问贵司人防水池的给水进水管以及人防水池出水端到人防给水水平战转换设备是否属于本次的招标范围？

答：详见补充招标图纸。

三十九、 请问贵司从市政电源引接至人防总配电箱的电力电缆及配线管部分是否属于本次的招标范围？若属于, 建议由总包单位负责施工。

答：详见补充招标图纸。

四十、 请问此次投标是否不需要回技术标？

答：不需要, 详见招标文件。

四十一、 招标清单中给排水部分缺少了“清单计价表”与“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因这两个清单中有脚手架搭拆费与预算包干费, 请补充。

答:清单随本补充通知统一发出, 详见附件。

四十二、 招标清单人防门、风、水、电的工程清单报价汇总表中的招标控制价合计=1+2+3+4+5 有误, 因为 4 已经包含了 1+2+3, 所以合计应为=4+5, 请贵司确认。

答:合计修改为 4+5,各投标人可自行修正。

以下无正文。

本次补充通知书作为招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与招标文件的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补充通知为准。投标人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自行到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dg.gov.cn>）下载本补充通知书，逾期不下载的，将视为已经清楚并认同本补充通知书。

招 标 人：东莞市南城中心幼儿园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3日